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深化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持续深化公司治理，全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差异化、一体化、平台化、数字化”发展思路，以“专业服务创造价值”为使命，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和财富管理转型，保持战略定力，守正创新，开拓进取，持续稳固优势、锻造长板。

报告期内，财富管理板块聚焦数字化能力建设，有效提升运营能力，推动买方投顾转型，产品保有规模持续创新高，基金投顾规模突破 10 亿元，重点发力机构经纪业务，搭建量化经纪业务平台，债券经纪规模达到 1,869 亿元。企业金融板块统筹境内外股债、新三板、四板、ABS 公募、公募 REITs 等业务，强化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显著提升。资产管理板块持续优化产品体系和销售体系，管理规模达到 657.48 亿元，同比增长 39.06%。FICC 板块聚焦做市、销售交易等优势主业，强化跨部门协同和数字化赋能，优化投资研究体系建设，推进业务系统建设和改造，继续保持优势地位。权益投资板块践行非方向性投资理念，聚焦赛道，精益化投资，业务发展取得一定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化母子公司穿透式一体化管控，持续夯实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各项业务运行平稳，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风险整体可控。全面加强风险管理数字化建设，加快推进同一业务同一客户系统、市场风险、信用

风险管理系统建设迭代，确保各类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全面加强内控管理，聚焦事前、事中、事后三个层面，优化监事会、纪检、合规、风控、审计联动机制，实现各类风险的精准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控、有效化解。

报告期内，公司加速布局 IT 基础设施，持续赋能数字化转型。公司信息系统平稳安全运行，全年未发生重大信息技术风险。上海金桥数据中心投入运营，重点业务、重要系统建设再上新台阶，山证报价板、资产配置、智慧股票管理、风险管理、稽核审计、“智盈”研究、投行项目管理及底稿等一大批业务系统陆续上线或优化，为业务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科技基础。公司连续第二年获得证券期货行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优秀单位荣誉，全年落地 10 项软件著作权，获 11 个行业奖项。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顶层设计，深入践行 ESG 发展理念，设立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完善 ESG 管理体系，制定 ESG 管理制度，高质量披露第一份 ESG 报告。持续开展绿色金融研究，服务绿色转型发展。连续三年发布碳中和报告合集，持续跟踪研究山西新能源发展状况；执行完成山西首单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代销 15 个投资于绿色电力、绿色能源、绿色低碳、ESG 等的主题基金；通过上市倍增基金投资国润储能 3,000 万元。持续深化“五维度”帮扶机制，全年投入帮扶资金 180 余万元，“期货+保险”惠及 3.29 万农户，伴飞计划惠及 126 名大学生、自强班惠及 150 名中学生。全体员工向甘肃地震灾区捐赠 23 万余元和 102 箱防寒衣物。公司 ESG 实践得到行业认可，连续第三年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71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0 亿元，同比增长 7.88%，实现每股收益 0.17 元。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及决议情况

1、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方式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及视频会议	2023. 3. 27	2023. 3. 2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及视频会议	2023. 4. 26	2023. 4. 2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及视频会议	2023. 8. 25	2023. 8. 2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及视频会议	2023. 10. 27	2023. 10. 3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及视频会议	2023. 12. 22	2023. 12. 26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侯 巍	董事长	5	5	0	0	0	否
王怡里	副董事长	5	5	0	0	0	否
刘鹏飞	董事	5	4	1	0	0	否
李小萍	董事	5	3	2	0	0	否
周金晓	董事	5	1	4	0	0	否
夏贵所	董事	5	0	5	0	0	否
邢会强	独立董事	5	1	4	0	0	否
朱 祁	独立董事	5	1	4	0	0	否
李海涛	独立董事	5	1	4	0	0	否
郭 洁	独立董事	5	1	4	0	0	否
乔俊峰	职工董事	5	1	4	0	0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日常工作情况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公告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战略与 ESG 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更名及修改〈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

报告》《关于对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部门设置调整的议案》《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有关事项。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状况等因素，对公司 ESG 治理体系及未来业务发展方案等内容进行认真分析、研究，提出建设性建议，推进公司经营发展。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 5 次会议，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关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审议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季度检查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等有关事项，对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有效确保公司合规运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在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委员和其他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年度报告审计各项工作，与审计机构、经营管理层积极沟通，听取年审会计师对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汇报，督促审计工作进度，积极与相

关各方沟通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年度报告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3、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公司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薪酬设置方案》《公司合规负责人 2022 年度考核报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等有关事项，对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情况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切实发挥了专业委员会职能，确保公司董事会合法、合规运作。

4、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2 年度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公司 2022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公司 2023 年度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的方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自有资金用于业务投资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公司 2023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公司 2023 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公司反洗钱工作专项报告》《公司 2022 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等有关议案，

有序推进公司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工作，有效控制各项风险，保障公司合规运行。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1 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会后，公司董事会组织经营管理层严格贯彻执行议定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22 日披露了《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顺利完成利润分配工作。

2、根据《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流程，2023 年公司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在预计范围内。

3、根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

理层根据会议决议进行了《公司章程》条款变更备案。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章程》条款变更已向证监局进行备案，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已完成工商备案手续。

4、根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密切配合、认真督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五）制定并实施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合理制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为：以 2022 年末总股本 3,598,771,5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87,181,724 元，本次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386,599,259 元转入以后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本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圆满实施。

（六）持续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持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合规风控制度，优化内控管理体系，党委会和“三会一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构建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023 年，公司治理水平得到了上市公司自律组织的肯定，公司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2023 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及“2023 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等

奖项，公司董事会秘书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最高等级 5A 评级。

1、完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工作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职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事项进行了规定，建立了和股东有效沟通的渠道，维护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确保了股东大会有效运作。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听取及审议通过议案 53 个。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4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听取及审议通过议案共 41 个。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审议通过议案 21 个。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2、经营管理层情况

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对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办法、职权等事项进行了规定。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首席信息官、执行委员会委员以及实际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其他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提名、任免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担任证券公司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履职期间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3、修订完善制度体系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

4、严格规范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规范要求，公司建立了相应的财务会计制度体系，并设立专人专岗负责财务报表的编制、复核及财务信息的披露工作，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财务报告数字准确、内容完整、披露及时。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财务管理工作。

按照法律、法规和深交所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公司持续优化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流程和基础资料数据库，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建立健全常态化信息沟通机制，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充分信息保障。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完成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及时发布临时公告，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平等获取公司相关公开信息。公司持续强化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与监管机构、投资者、中介机构及新闻媒体保持有效沟通，积极拓宽沟通渠道、协调媒体访问，及时回复投资者的调研咨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传真、邮件、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媒体等多渠道聆听投资者诉求，并积极做主动式投资者关系管理者，及时妥善回复投资者关切，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及时更新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更新公司公告、董监高信息及股权结构等。公司积极适应互联网及新媒体等新渠道的发展形势，丰富投资者管理的内容方式，更加有效的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报告期内，公司组织 2022 年度报告业绩网上说明会，充分利用业绩说明会这一平台，回应投资者关切，强化投资者管理；同时参与山西证监局举办的“山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多渠道、多形式回应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策略，战略发展等问题的关切。

（七）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和稽核情况

1、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构建了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合规法律部和各部门合规管理岗四个层级组成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合规总监是公司合规负责人，对公司及全体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合规法律部对合规总监负责，协助合规总监工作，与风险管理、稽核审计等内控职能相分离，将合规管理各项职能渗透到公司各个层级，贯穿于决策、执行、监督及反馈等各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合规管理各项机制体制未作重大调整。公司聚焦重点业务、关键环节，创新思路、优化方法、夯实举措，各项合规管理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公司将各项合规管理要求融入日常，以“打造一流的中后台支撑”为目标，以“合规、诚信、专业、稳健”

的行业文化为指导,进一步提升合规人员专业能力和合规管理有效性,公司树立全员合规、合规创造价值、合规从管理层做起、合规是公司生存基础的理念,提高全员的合规执业、廉洁从业意识,构建了契合自身发展实际的合规管理体系和有效的合规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公司依法经营、合规运作,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2、合规、稽核部门检查稽核情况

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策略,监督、稽核各项风险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评估和稽核审计。公司设立合规法律、风险管理、稽核审计 3 个内控部门,合规总监负责对公司及员工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和监督,合规管理部门对合规总监负责;首席风险官负责组织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门对首席风险官负责;稽核审计部门在公司董事长直接领导下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公司党委、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业务指导,并向其报告工作,首席风险官协助党委、董事会管理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监管要求落实各项合规检查工作,全年内开展常规检查、异常交易专项检查、廉洁从业检查反洗钱调研等共 34 次,覆盖 30 家分支机构,债券交易、场外衍生品、新三板、研究业务、ABS 等总部部门,以及山证国际、山证科技、山证资管、山证创新 4 家子公司,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领域,盯住关键环节,准确把握审计着力点,持续发挥内部审计的独立监督和纠偏职责,促进完善业务流程,堵塞经营管理漏洞。组织开展了强制离岗审计、离任审计及专项审计共 95 项,涉及经纪业务、研究销售业务、衍生品业务、另类投资业务等业务领域。组织开展了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全面风险管理评估、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等工作。建立整改反馈机制,

督促相关责任部门落实整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主要涉及人员和执业行为管理、反洗钱工作管理、客户适当性管理、投资者教育及综合管理等方面。公司将围绕强监管导向，继续以“专业、审慎、创新、增效”为宗旨，提升内审团队能力，加强重要风险领域的专项审计覆盖，持续推动审计数字化平台建设，不断优化审计监督体系。充分发挥审计效能，持续优化整改反馈、考核问责、资源共享及优化联动机制，进一步提升审计质效。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4 年，公司将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和财富管理转型，深入挖掘和发挥证券经营机构功能性作用，锚定“五篇大文章”，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同时，紧密围绕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和党代会确定的目标、方向 and 任务，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推动各业务条线高质量发展。一要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大力培育新兴动能，全方位推动差异化高质量发展。二要坚持盈利增长策略，在收益可得、可测、可归因前提下，发挥好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全力着力打造高绩效团队。三要坚持资本节约，全面实施降本节支、提质增效，要全面检视决策流、业务流、资金流、投资流等多个维度的关键点，拾遗补缺，精益化管理。四要坚持协同共进，强化业务之间、部门之间、母子公司之间的协同合作，牢固树立协同也是生产力的观念。五是聚焦科技赋能，持续建设科技生态，敏态响应业务需求，利用金融科技协力破局第二增长曲线。六是夯实风险防控基础，继续加强风险管理科技的投入和应用，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财富管理条线将保持战略定力，回归金融本源，持续聚焦转型方向，优化服务能力，扩大市场份额。围绕获客、产品、两融、机构经纪和投顾业务持续做大客户总量，夯实财富基础，加快转型进程。聚焦提质增效，强化科技赋能，完善长尾客群、富裕+客群、专业机构客群和高净值/企业客群的精细化运营，提高各类客群的产出能力。

全面实施精益化管理，坚守底线思维，发挥基础管理提升专班的作用，强化合规展业、廉洁从业，为经营发展保驾护航。

企业金融条线将保持战略定力，坚定推进“区域化、行业化、资本化、一体化”发展，进一步加大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的工作力度。继续深耕重点区域，确保山西区域各项投行业务的优势地位，同时差异化布局其他重点区域。持续聚焦重点行业，加大投入，争取新突破，打造优势特色品牌。不断优化“1+N”服务机制，有效促进“投资+投行+投研”常态化联动，大力发展非牌照 FA 业务，稳健拓展 ABS 及公募 REITs 业务，积极推动境内外业务协同发展，持续提升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质效。要加强核心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执业质量。

资产管理条线将立足专业子公司的定位，坚定执行公司战略规划，持续推进资产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优化销售体系，做大销售规模，通过组建“部落制”灵活机动的机构业务组加强机构业务拓展。二是强化多资产配置能力，推进固收+业务拓展，增强内外部机构合作，丰富固收+产品品类。三是拓宽基础能力边界，大力推进利率债产品的研发，为客户提供利率债产品选项。四是加大科技投入，实现科技深度赋能。

FICC 条线将持续推动盈利能力提升。发挥优势业务的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探索买方业务能力向卖方转化和非方向性投资的路径方法。科技赋能，推进既有业务流程电子化高效展业。依托境内优势业务和客户资源，利用境外子公司的平台和境内的服务体系拓展国际业务。坚持审慎展业，坚守合规底线，主动防范风险。

权益投资条线将聚焦核心能力建设，继续践行非方向性投资，加强团队建设和人才引进，优化业务板块，建立更加科学和合理的考核与薪酬体系，强化内控能力，全面提升业务盈利水平。

国际业务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加强跨境资源联动和整合，在母子公司一体化管控前提下，加大与母公司业务条线的协同力度，

服务公司客户跨境业务需求。FICC 业务推动自营业务向资本中介业务发展。投资银行业务与母公司企业金融委员会紧密协同，实现精益化管理。持续加强运营、风控、合规、IT 赋能管理，建立持续改进机制，确保各项业务的稳健运营和可持续发展。

新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金融价值取向，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畅通投资者沟通互动渠道，提升信息披露有效性和规范运作水平，传递公司价值，提升市场竞争力，为客户、股东、投资者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